

计算机工程学院文件

院政发[2021]9号

计算机工程学院关于开展 2020-2021 学年度学生综合素质测评工作的通知

各班级：

为促进学生思想道德素质、科学文化素质和健康素质协调发展，培养具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高素质人才，培养德、智、体、美、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，引导学生不断提高自身综合素质，实现思想教育、行为管理与学生自我教育、自我管理相结合，促使学生梳理和总结自己的成长历程，实现全面发展、健康成才，我院将开展 2020-2021 学年学生综合素质测评工作，现通知如下，请各班遵照执行。

一、组织机构

学院成立综合测评领导小组。

组 长：李小华

成 员：毛小娟 秦文杰 童晓芳 各班班主任

学生班级综合素质测评工作小组。

组 长：辅导员或班主任

副组长：各班班长、团支书

成 员：各班其他班委、学生代表（每个寝室推荐一名）

二、工作安排

1、10月6日—10月12日 班级测评

(1) 各班召开班会组织学习，收集整理相关材料

向全体学生详细宣讲《计算机工程学院学生综合素质测评工作通

知》及《2020-2021 学年度计算机工程学院学生综合素质测评细则》；
各班成立班级测评小组；
公布班级测评各阶段工作时间节点和要求。

（2）班级统计汇总

班级测评小组严格按照《计算机工程学院学生综合素质测评细则》进行评比，认真审核被测评人提供的各类获奖证书、登记证书、职业资格证书等原件的真实性和实效性，并填写《计算机工程学院2020-2021 学年度学生综合素质评定结果表》。

（3）结果公示

评定结果通过多种方式在本班范围内公示，如有异议的，班级测评小组要根据事实给予更正或做出解释。

（4）上报相关材料

截止时间 10 月 13 日上午 10:00

2、10 月 14 日—10 月 15 日 院级测评小组对各班上报评定结果进行审核

3、10 月 18 日—22 日 院级公示

三、上报材料（所有纸质文件交至 N5-110 办公室）

1、《2020-2021 学年度计算机工程学院学生综合素质评定结果表》（电子及纸质）；

2、班级《计算机工程学院 2020-2021 学年度学生综合素质测评一览表》公示截图（纸质及电子）。

以上电子档均发送至 QQ 邮箱 10958488@qq.com 邮箱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各班级、各部门、各位同学都要本着严肃、认真、实事求是的态度，遵循公开、公正、公平的原则，做好综合素质测评工作。凡有弄虚作假者，将视情节轻重扣去综合素质成绩（30 分满）1-5 分，并取消一切评优评模资格。

附件：

1、《2020-2021 学年度计算机工程学院学生综合素质测评实施细

则》

2、《2020-2021 学年度计算机工程学院学生综合素质测评一览表》

计算机工程学院

2021 年 10 月 5 日

计算机工程学院综合办公室

2021 年 10 月 5 日印发

共印 5 份

附件一：计算机工程学院学生综合素质测评实施细则（2021年修订版）

一、基础性素质：智育素质分×70%（≤70分）

项目	考核内容及计算方法	补充说明
智育素质	智育素质成绩= $\{\sum[\text{学年内每门必修课成绩} \times \text{相应学分}]\} \div \sum \text{学分} (70\%)$	成绩为原始成绩（补考之前）。

二、发展性素质：(A+B+C+D+E)×30%（≤30分）

项目	具体分项	级别	分值	补充说明	
班级管理 (A)	通报表彰、批评、 给予处分、不诚信行为	受到通报表彰	国家级、省级、 市级、校级、院 级	30、20、10、5、2分/次	1、表扬以国家、省、市、校、院 媒体报道、相关文件为准。 2、处分以校（院）相关文件为准。 说明：团队表彰按成员人数平均分 配。
		受到通报批评	校、院级	-2分/次	
		受到处分	留校察看、记 过、严重警告、 警告	-40、30、20、10分/次	
		不诚信行为	视情节减4-20分		
	考勤	晚归		-2分/次	寝室建设与课堂考勤以生活部、体 育部、学习部、班级提供的记录为 依据。
		迟到（含早晚自习）		-1分/次	
		旷课（含早晚自习）		-2分/学时	
	青年大学习	未参与学习		-1分/2次	以院团委记录为依据。
		参加集体劳动、学术性讲座		1分/次（≤5）	以各班级记录为依据。
		参加义工活动		0.3*义工时	根据学校青联发布的学年总表为 准。

科研、创新创业素质 (B)	学科竞赛	国家级	按等级分别加 20、15、10、5 分/次 (≤40)		1、等级分为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和优秀奖四类。 2、以获奖证书或文件为依据。	
		省级	按等级分别加 10、8、6、4 分/次 (≤20)			
		市级	按等级分别加 5、4、3、2 分/次 (≤10)			
		校级	按获奖等级分别加 3、2、1、0.5 分/次 (≤6)			
		院级	按获奖等级分别加 2、1.5、1、0.5 分/次 (≤4)			
	科研、实践成果	创新创业训练项目	国家级 15 分, 省级 10 分, 市级 5, 校级 2 分 (≤30)			以国家、省、市、校正式立项文件为准。 另: 项目获得经费资助每 1 万元/3 分。
		科研项目	国家级	20 分/项 (≤40)		以国家、省、市、校科研部门立项文件为准。由项目负责人分配。
			省部级	10 分/项 (≤20)		
			市厅级	5 分/项 (≤10)		
			校级	3 分/项 (≤6)		
科研论文		国家级	3 分/篇 (≤9)		由第一作者进行分配。 其他高水平论文 (CSCD、EI、SCI) 分值另行计算。	
	北大核心	15 分/篇 (≤30)				
软件著作权	3 分/项 (≤12)			需提供正式申请文件。		
暑期社会实践活动	15、10、5、3、1 分/项 (≤30)		分别按国家、省、市、校、院级计算。团队社会实践由项目负责人进行分配。			
创业团队、个人	公司法人/电商平台运行团队、个人	10 分/项 (≤20)		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或平台运营记录。由团队负责人进行分配。		
服务管理 (C)	在校(院)团委·学生会、校(院)学生党总支、校(院)社联、校(院)青联、校(院)社团担任部长及以上职务	5 分、3 分、2 分、0 分		以有关部门年终考核结果(优秀、良好、合格、不合格)为准。多项加分不累计加分, 取最高分, 特殊		

	在校（院）团委•学生会、校（院）学生党总支、校（院）社联、校（院）青联、校（院）社团担任干事、院学生党支部干部、班干部（履行职责的）、社团干部		4分、3分、2分、0分	情况各班根据干部完成工作的具体情况酌情考虑。（≤10） 如一人担任几项职务，最后得分超过10分按10分计算。
	校（院）团委•学生会、社团、青联干事、寝室长		2.5分、1.5分、1分、0分	
	助班		由年级辅导员进行考评，考核合格计4分。	
文体特长 (D)	课外活动	校、院级	校级按等级分别加3、2、1.5分/次；院级按等级分别加1.5、1、0.5分/次（≤10）	指社团、院、校级以上部门组织的各类体育竞赛、文艺比赛、演讲比赛……（以院提供材料，获奖证书或文件为依据）。
		市级	按等级分别加4、3、2分/次（≤12）	
		省级	按等级分别加8、6、4分/次（≤15）	
		国家级	按等级分别加15、12、10分/次（≤20）	
	通讯写作	校新闻稿	2分/篇（≤10）	主要指正面宣传湖北文理学院计算机工程学院人或事的文章。学校主页、校报2分/篇；学院新闻网、学院网1分/篇。（≤5）同一篇文章取高分，不重复计算。
		市级	5分/篇（≤15）	
		省级	8分/篇（≤16）	
		国家级	15分/篇（≤30）	
基本技能 (E)	英语等级	四级	3分	以证书原件时间为依据加分，取最高分，不重复计算。
		六级	5分	
		专业4级	4分	
		专业8级	8分	
	英语其他考试	雅思或托福	雅思7分、托福100分及以上10分；雅思6分或托福90分及以上6分（≤10）	以证书原件时间为依据加分，取最高分，不重复计算。
	全国计算机技术	初级	5分	以证书原件时间为依据加分，取最高分，不重复计算。

	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（水平）考试	中级	10分	以证书原件时间为依据加分。	
		高级	20分		
	教师资格证书		10分		
	CSP 认证	认证分数	折算分		以证书原件时间为依据加分，取最高分，不重复计算。
		10-25	1分		
		26-50	2分		
		51-75	3分		
		76-100	4分		
		101-125	5分		
		126-150	6分		
		151-175	7分		
		176-200	8分		
		201-250	9分		
		251-300	10分		
		301-350	11分		
		351-400	12分		
	401及以上	16分			
PAT 认证	段位（分数）	折算分			
	基础级白银段	1分			
	基础级黄金段	2分			
	基础级白金段	3分			
	基础级钻石	4分			

	段		
	乙级<60	3分	
	乙级 60-79	4分	
	乙级 80 及以上	6分	
	甲级<60	4分	
	甲级 60-79	6分	
	甲级 80 及以上	8分	
	顶级<60	8分	
	顶级 60-79	12分	
	顶级 80 及以上	16分	
	HCIA 华为鲲鹏应用开发工程师	600分以上得3分， 500-600分得1分	
	普通话（二乙以上）证书	一甲6分；一乙5分； 二甲3分；二乙1.5分。	以证书原件时间为依据加分，取最高分，不重复计算。
其他	其他职业技能证书、其他获奖或奖励由学院评议小组成员讨论后酌情加分。		

说明：

1、学生综合素质分是学生综合表现的量化结果，是评定优秀学生奖学金和助学金的重要依据，请各部门和班级相关人员务必本着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认真做好综合素质评议工作。2、同等条件下，国家级奖项或成果居多者优先，其次为省级奖项或成果。3、评议体现诚信。在评议工作中有弄虚作假等行为者，造成不良影响者，一经发现，取消其评优资格，另视其情节减分并给予相应的纪律处分。

修订说明:

- 1、本次修订新增了 HCIA 华为鲲鹏应用开发工程师认证。

说明：学生综合素质分是学生综合表现的量化结果，是评定优秀学生奖学金和助学金的重要依据，请各班务必做到最大的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。

- 1、依据《襄樊学院学生综合素质测评办法》，测评成绩排序不低于前 30%；
- 2、单科成绩不低于 60 分（必修课，即非选修课）；学位课程不低于 70 分；
- 3、达到《学生体质健康标准》合格及以上等级；
- 4、欠费未注册的同学取消评优资格（生源地贷款和国家贷款未到帐除外）；
- 5、未办理正规在外住宿条件的同学一经查实，取消评优资格；
- 6、违纪被处分的学生取消评优资格（学校及学院处分）；
7. 党员受学生党总支严重警告及以上或院级以上处分者取消评优资格（以校院二级文件为主）；
8. 弄虚作假者，一经发现，取消其评优资格。

附件二：计算机工程学院综合素质测评一览表（个人模板）

学号： 姓名： 班级： 综合素质测评总分 0

A 班级管理 (≤20分)																					
通报表彰、批评、给予处分、不诚信行为								考勤						青年大学习		参加集体劳动、学术性讲座			义工时		
受到通报表彰	得分	受到通报批评	得分	受到处分	得分	不诚信行为	得分	晚归	得分	迟到	得分	旷课	得分	未参与次数	得分	参与次数			得分	参与学时数	得分
无	0	0	0	无	0	无	0	0	0	0	0	0	0	0	0	0			0	0	0
无	0																				
无	0																				
无	0																				
总分	0	A项折算分	0																		
B 科研、创新创业素质 (≤30分)																					
学科竞赛										科研实践成果								创业团队、个人			
国奖	得分	省奖	得分	市奖	得分	校奖	得分	院奖	得分	创新创业训练项目	得分	科研项目	得分	科研论文	得分	软件著作权	得分	暑期社会实践活动	创业团队、个人	得分	
无	0	无	0	无	0	无	0	无	0	无	0	无	0	无	0	无	0	无	0	0	
无	0	无	0	无	0	无	0	无	0	无	0	无	0	无	0						
无	0	无	0	无	0	无	0	无	0	无	0	无	0								

无	0	无	0	无	0	无	0	无	0	无	0	无	0								
合计	0	合计	0	合计	0	合计	0	合计	0	合计	0	合计	0	合计	0	合计	0	合计	0	合计	0
折合分	0	折合分	0	折合分	0	折合分	0	折合分	0	折合分	0	折合分	0	折合分	0	折合分	0	折合分	0	折合分	0
学科竞赛得分	0									科研 实践 成果 得分	0										
总分	0	B项折算分	0																		
C 服务管理 (≤10分)																					
在校(院)团委·学生会、校(院)学生党总支、校(院)社联、校(院)青联、校(院)社团担任部长及以上职务				得分	在校(院)团委·学生会、校(院)学生党总支、校(院)社联、校(院)青联、校(院)社团担任干事、院学生党支部干部、班干部(履行职责的)、社团干部								得分	校(院)团委·学生会、社团、青联干事、寝室长				助班	得分		
无				0	无								0	无				无	0		
无				0	无								0	无							
无				0	无								0	无							
总分	0	C项折算分	0																		
D 文体特长 (≤15分)																					
课外活动										通讯 写作											
国家级	得分	省级	得分	市级	得分	校级	得分	院级	得分	国家级	得分	省级	得分	市级	得分	校级	得分				

